

2021 年度

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

执法大队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承担全县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物流）、出租汽车客运、城市公交客运、机动车维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及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经营秩序等执法门类的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2. 承担全县通航水域的水路交通安全、水路运输及辅助业、航道、港口、船舶设计及修造等执法门类的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3. 承担全县国、省、县道公路路政执法，对各类违反公路路政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行为实施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4. 负责对职责范围内公路、水运工程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5. 按规定负责通航水域的水上交通事故的调查处理；按规定组织或参与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
6. 负责职责范围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及违法案件查处；负责运输服务质量投诉的调查处理工作。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1、加强执法监督，规范行业秩序。一是货运车辆超限

超载治理工作全年累计投入执法人员 8910 人次，共检测货车 67527 台次，其中，查处超限超载车辆 379 台次，现场卸货 379 辆，卸载总重量 16533.43 吨，非法改拼装 212 辆，自行拆除高栏 186 辆，现场强制切割 26 辆，全县货运车辆超载超载率控制在 2% 以下，整治工作取得实效。二是路产路权的巡查工作一是抓安全宣传，营造安全生产良好氛围。二是督导安全隐患排查工作。三是严格安全隐患整治落实。四是加强公路建控区违法建设管理。五是抓防汛安全、春运、中高考等重要节假日保畅工作的安全管理。六是规范行权平台案件录入。七是圆满完成上级临时交办任务。三是水上交通执法工作 1. 紧盯安全目标，确保水上形势稳定。一是宣传培训。二是常态检查。三是备战防汛。2. 狠抓环保督查，确保绿水青山。3. 联防联控，持续做好常态化工作。一是长江十年禁捕。二是非法采砂整治。四是道路运输行业执法工作 1. 狠抓道路运输执法监督检查工作。一是扎实开展疫情防控专项执法监督检查。二是机动车维修市场专项执法监督检查工作整治有力。2. 非法营运乱象整治成效显著。3. 深入开展道路客货运输突出违法违规行为专项整治工作。4. 完成“创安 2021”监管执法专项行动。5. 加大力度对道路运输领域“有照无证”企业进行清理，对纯电动公交车进行安全风险排查。6. 积极行动，做好重要活动期间的执法检查工作。

2、以党建为统领，增强支部凝聚力。一是加强了理论

学习，提高党员队伍素质。二是增强了党员服务意识。三是建立健全了党员自学制度、理论学习制度、业务学习制度、学习考勤考核等相关制度。

3、扎实开展干部纪律作风整顿工作

4、加强执法队伍建设，提升综合执法效率 1. 强化执法效能建设，开展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行动。强化政治理论学习教育。开展交通运输领域乱罚款、滥收费、任性检查清理排查工作。组织开展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培训。梳理法律法规，规范执法文书。狠抓机关效能建设，切实转变工作作风

5、积极配合，落实责任，稳步推进乡村振兴工作。

6、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强化组织领导，科学部署安排。强化防控措施，筑牢疫情防线。一是加强单位内部防范。二是抓好客运行业疫情防控。三是抓好冷链运输和货运疫情管控。四是抓好水上交通疫情防控工作。五是推进新冠疫苗接种工作。六是严格疫情防控期间出租客运市场治理。强化宣传引导，增强防疫意识。

7、严防死守，抓好环境保护工作。

8、提高站位，投入扫黑除恶斗争。一是增强“四个意识”，提高政治站位。二是突出运输重点，深入摸排线索。三是严厉查处行业乱象行为。

9、落实责任，党风廉政抓在手上。一是坚持学习，保

持队伍先进性、纯洁性。二是每名执法人员做到外树形像、内强素质体现交通执法队伍良好形像，并签订个人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利用“学习强国”平台，组织党员干部加强理论在线学习和测试。三是不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继续推进廉政文化宣传，让廉政意识入脑入心。

二、机构设置

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下属二级单位 0 个。
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总编制 155 名，其中参公编制 42 名，执法辅助人员编制 113 名。在职人员总数 18 人，其中参公人员 34 人，执法辅助人员 113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大队于 2021 年 3 月成立,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155.42 万元。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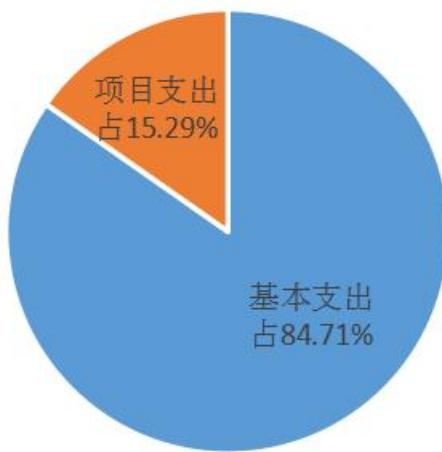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155.42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5.42 万元, 占 100%。



(图 2: 收入决算结构图) (饼状图)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1155.42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978.72 万元, 占 84.71%; 项目支出 176.70 万元, 占 15.29%。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我大队于 2021 年 3 月成立，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1155.42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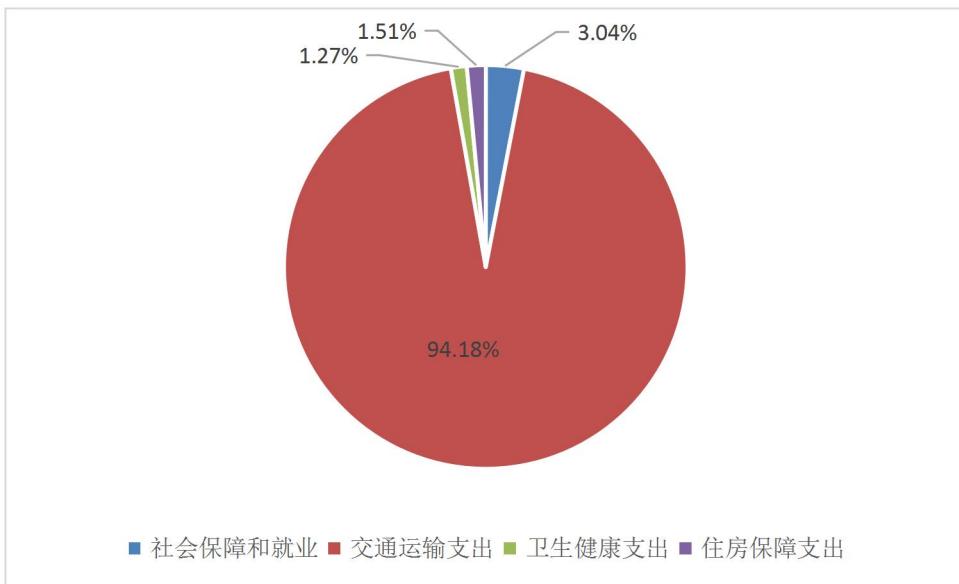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我大队于 2021 年 3 月成立，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5.4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5.4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交通运输支出（类）支出 1088.18 万元，占 94.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15 万元，占 3.04%；卫生健康支出 14.65 万元，占 1.27%；住房保障支出 17.44 万元，占 1.51%。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155.42，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1088.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项）：支出决算为 35.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4.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7.4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78.72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890.4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88.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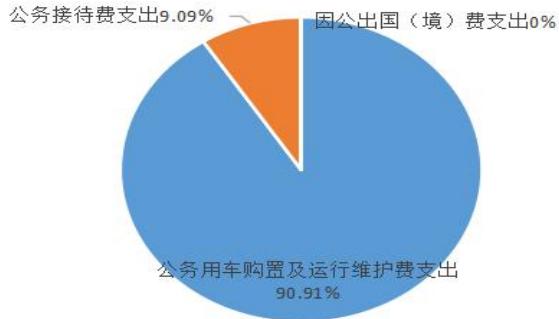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9.5万元，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45万元，占90.9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4.5万元，占9.09%。具体情况如下：



(图 7: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 我大队于 2021 年 3 月成立, 完成预算 100%。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 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15 辆, 其中: 轿车 9 辆、越野车 1 辆、皮卡车 5 辆, 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5 万元。主要用于交通运输综合执法工作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4.5 万元, 我大队于 2021 年 3 月成立, 完成预算 100%。

4.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4.5 万元, 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87 批次, 582 人次, 共计支出 4.5 万元, 具体内容包括: 执行接待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8.24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共有车辆 15 辆，其中：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用车 15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1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超限治理专项费用项目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 2021 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 年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交通运输支出（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运输管理（项）：指反映公路运输管理支出和公路路政管理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

保险缴纳经费。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16.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二）单位主要职能

1. 承担全县道路旅客运输、道路货物运输（物流）、出租汽车客运、城市公交客运、机动车维修、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动车综合性能检测及道路运输相关业务经营秩序等执法门类的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2. 承担全县通航水域的水路交通安全、水路运输及辅助业、航道、港口、船舶设计及修造等执法门类的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3. 承担全县国、省、县道公路路政执法，对各类违反公路路政管理法律、法规和规章等行为实施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4. 负责对职责范围内公路、水运工程质量、安全违法违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行政检查、行政强制。
5. 按规定负责通航水域的水上交通事故的调查处理；按规定组织或参与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事故调查处理。
6. 负责职责范围内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执法监督及违法

案件查处；负责运输服务质量投诉的调查处理工作。

（三）人员概况

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总编制 155 名，其中行政执法人员编制 42 名，在职人数 31 人；协助执法人员编制 113 人，在职 113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1 年收入预算总额为 1155.42 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 35.15 万元，卫生健康 14.6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7.44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88.18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支出决算 1155.42 万元。一是基本支出 978.7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决算 890.48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含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保障费）；日常公务支出费用决算 88.24 万元，是用于保障单位日常公务费用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二是项目支出 176.7 万元。

（三）资金结余情况

2021 年结转经费 0 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包括部门绩效目标制定、目标实现、预算编制准确、支出控制、预算动态调整、执行进度、预算完成情况和违规记录等情况。

1、部门绩效目标制定

绩效目标编制要素较完整。绩效指标均进行了细化量化。

2、目标实现

2021 年度数量指标共计 6 个，实际完成未达到预期指标或超过预期指标 30%以上的 0 个，占全部指标的 0%，完成预期指标的 6 个，占全部指标的 100%。

3、预算编制准确

2021 年度预算为 1155.42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为 1146.70 万元、预算调剂金额 8.72 万元。

4、支出控制

部门日常公用经费、项目支出中“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等科目决算数控制在年初预算数以内。

5、预算执行进度

部门预算执行进度在 6、9、11 月实际支出进度分别达到 52%、78%、91%。

6、预算完成情况

部门预算项目 12 月预算执行进度达到 100%。

7、违规记录

未发现违规情况。

（二）结果应用情况

按要求将相关绩效信息随同决算公开的。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得分为 89 分。

（二）存在问题

部门预算中的个别支出科目预算不够精准。

（三）改进建议

部门预算中的个别科目需要进行更加精准的测算，以保证预算数和决算数的偏差程度控制在 10% 以内。

附件

2022 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主管部门剑阁县交通运输局在该项目管理中的职能：一、监督完成 2022 年公路安保设施维修维护。二、监督保障 2022 年交通执法工作开展。
2. 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关于公路赔补（偿）等非税收费纳入预算内资金管理的请示（剑交综执〔2021〕29 号）》，《关于深化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办法〔2018〕63 号）。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主要内容：一、完成 2022 年公路安保设施维修维护。二、保障 2022 年交通执法工作开展。
2. 对损坏路产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理，收取合法的路产赔补偿费并及时对全县损坏的公路附属设施进行通报各部分和修复。杜绝二次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车辆通行安全。同时，确保汛期、冰雪雨雾等恶劣天气路产的完整，确保人民财产安全。完成 2021 年度县交通运输执法工作。
3. 分析评价申报内容与实际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大队成立项目自评小组，经自评我单位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 项目资金支付，按照部门财

务审批制度执行，做到项目资金 专款专用，会计核算、财务处理及时规范。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 年公路安保设施维修维护及交通执法等费用经县委审批资金 176.7 万元用于 2021 年公路安保设施维修维护及交通执法等费用。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 2021 年公路安保设施维修维护及交通执法等费用经县委审批资金 176.7 万元。

2. 资金到位。2021 年公路安保设施维修维护及交通执法等费用资金到位 176.7 万元。

3. 资金使用。2021 年公路安保设施维修维护及交通执法等费用使用资金 176.7 万元。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单位严格遵守财经纪律，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项目资金支付，按照部门财务审批制度执行，做到项目资金 专款专用，会计核算、财务处理及时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对损坏路产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理，收取合法的路产赔补偿费并及时对全县损坏的公路附属设施进行通报各部分和修复。杜绝二次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车辆通行安全。同时，确保汛期、冰雪雨雾等恶劣天气路产的完整，确保人民财产安全。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公路管理事项审批率 100%，乡道及以上行政等级公路高风险路段处置 95%，公路建设工程量完成率 99%。

（二）项目效益情况。

安保设施的维修处理使得道路更顺畅，促进全县经济增长。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完成了全县道路运输执法任务，收取合法的路产赔补偿费并及时对全县损坏的公路附属设施进行通报各部分和修复。杜绝二次安全事故的发生，确保车辆通行安全。确保汛期、冰雪雨雾等恶劣天气路产的完整，确保人民财产安全。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无。

2021年公路安保设施维修维护及交通执法等费用绩效目标自评

主管部门及代码		剑阁县交通运输局 504501		实施单位	剑阁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504505
项目预算 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76.7	执行数:	176.7
		其中:		其中:	
		财政拨款		财政拨款	
年度总体 目标 完成情况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对损坏路产的违法行为进行处理,收取合法的路产赔补偿费并及时对全县损坏的公路附属设施进行通报各部分和修复。杜绝二次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车辆通行安全。同时,确保汛期、冰雪雨雾等恶劣天气路产的完整,确保人民财产安全。			完成了全县道路运输执法任务,收取合法的路产赔补偿费并及时对全县损坏的公路附属设施进行通报各部分和修复。杜绝二次安全事故发生,确保车辆通行安全。确保汛期、冰雪雨雾等恶劣天气路产的完整,确保人民财产安全。		
年度绩效指标 完成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 值
	完成 指标	数量指标	公路管理事项 审批率(%)	≥ 100%	100%
		质量指标	乡道及以上行 政等级公路高 风险路段处置 率	≥ 95%	95%
		时效指标	公路建设工程 量完成率(%)	≥ 99%	99%
		时效指标	施工进度达标 率(%)	≥99%	99%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全县经济增长	安保设施的维修 处理使得道路更 顺畅,促进全县 经济增长	道路顺畅,全 县 经济增长
		社会效益 指标			
		生态效益 指标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道路、设施持续 性	延长道路使用时 效,减少交通事 故	道路顺畅,事故 减少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96%
-------	-------	-------	------	-----

附表：

(注：有两个及以上 100 万元以上（含）特定目标类部门预算项目的，需分别开展绩效目标自评并填写附表)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